中侨发〔2017〕17号

**中国侨联关于印发法律顾问委员会**

**成立35周年暨全国侨联系统维权**

**工作经验交流会文件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侨联，中央直属机关、中央国家机关、中央企业侨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侨联：

中国侨联法律顾问委员会成立35周年暨全国侨联系统维权工作经验交流会于2017年7月15—16日在北京召开。现将中国侨联党组书记、主席万立骏和中国侨联法律顾问委员会主任张耕在中国侨联法律顾问委员会成立35周年纪念活动上的讲话、李卓彬副主席在全国侨联系统维权工作经验交流会上的总结讲话、全国侨联系统维权工作报告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学习贯彻落实。

 中 国 侨 联

 2017年8月2日

**在中国侨联法律顾问委员会**

**成立35周年纪念活动上的讲话**

（2017年7月15日）

万立骏

各位委员、同志们：

在全党上下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之际，我们在此召开会议纪念中国侨联法顾委成立35周年，一起回顾法顾委成立35年来所走过的光辉道路，总结35年来取得的工作经验，展望法顾委发展的美好前景。首先请允许我代表中国侨联对法顾委成立35周年表示衷心的祝贺，向35年来为中国侨联法顾委发展壮大作出奉献的各位老领导和全体委员表示崇高的敬意和亲切的问候，向一直支持中国侨联法顾委工作的公检法司部门及社会各界表示诚挚的谢意！

回望35年前，为更好协助党和政府落实各项侨务政策，依法依规维护归侨侨眷和华侨华人的合法权益，中国侨联法律顾问委员会应运而生，一批司法界、法学界、律师界热心公益事业的领导、专家、学者、律师身怀深厚的爱国爱侨之心，以令人敬佩的无私奉献精神，协助中国侨联落实侨务政策，帮助归侨侨眷平反“文革”中形成的冤假错案等，为维护侨权侨益做出了诸多贡献。

时光荏苒，35年弹指一挥间。伴随着中国侨联事业发展，法顾委的各项工作也得到了蓬勃发展。法顾委35年的发展历程，是中国侨联维护侨益工作与时俱进、锐意创新、不懈追求的努力过程，也是一批批法顾委委员们任劳任怨、无私奉献的奋斗过程。在法顾委成长过程中，委员从最初的13名发展到如今遍布国内外的154名，组织机构从中国侨联到全国除西藏自治区外的30个省区市侨联均成立了法顾委。工作内容从处理历史遗留问题拓展到普法教育宣传、开展法律咨询和协调解决涉侨案件等多方面。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法顾委聚焦服务“一带一路”战略顺利实施，助力创新驱动发展，提供法律保障，赢得了海内外侨界的好评。35年的工作实践使我们对侨联法顾委的作用有了更深刻的认识：

**实践证明，法顾委是中国侨联依法维护侨益的重要力量。**35年来，法顾委协助中国侨联处理侨胞来信来访，参与协调重大涉侨疑难案件，化解侨界矛盾纠纷发挥了重要作用。通过案例分析、研讨交流、实地调研等方式，用坚实的法律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司法实践有力维护侨胞的合法权益。在维护司法公正、维护公平正义的同时帮助侨胞减少或挽回了经济损失，赢得了侨胞的广泛赞誉。法顾委海外委员通过开展刑事辩护、民商事诉讼等各种法律服务和法律援助，协助我驻外使领馆解决华侨华人遇到的法律问题，为海外中国旅游者、留学生、企业家、劳务人员提供法律援助，协助我驻外使领馆做好领事保护工作，切实维护了海外侨胞权益。从今年初马来西亚沉船事件到美国芝加哥中国投资者被骗案，到前不久中国访问学者章莹颖失踪案，都有海外委员参与其中。

**实践证明，法顾委是中国侨联开展普法宣传教育、推进法治社会建设的有力助手。**委员们发挥各自的法学专长和社会资源优势，积极主动参与到侨联普法宣传教育活动当中，助力中国侨联开展“法治中国·你我同行”侨界群众普法活动，根据地方侨联以及侨界群众不同需求，普及法律知识，分享相关案例，现场解答侨界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法律问题，从而切实增强了侨界群众法治观念，提高了侨资企业风险防范意识，在侨界形成自觉守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化解矛盾用法的良好环境。中国侨联因此连续获得“四五”“五五”“六五”全国普法先进集体，这既是中国侨联的荣誉更是法顾委的光荣。法顾委海外委员还通过开展大量有针对性的义务法律宣讲及咨询，引导海外中国公民遵守住在国法律法规和风俗习惯，做遵纪守法的民间友好使者。

**实践证明，法顾委是中国侨联履行参政议政的“思想库”和“智囊团”。**侨联履行参政议政职责是代表和维护广大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利益的重要途径，法顾委始终将开展调查研究作为了解侨情变化，倾听侨胞利益诉求的重要途径。围绕侨联工作重点、侨界关注的焦点和侨界群众反映的热点，观大势、谋大局，找准突破口和切入点，准确反映侨情，形成观点鲜明、切实可行的调研报告，不仅为侨联组织科学履行维护侨益职责提供参考依据，也为侨联在每年“两会”上提出提案议案提供了素材。海外委员把掌握的海外侨情新动态和新变化及时向中国侨联反映，为中央有关部门科学决策提供了依据。

**实践证明，法顾委是中国侨联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法律支撑。**法顾委始终将围绕中央对侨联的指示精神以及侨联工作目标作为开展各项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不断增强做好法律保障工作的自觉性，以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减轻广大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的后顾之忧，激发他们创新创业的工作热情，使他们积极参与到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当中。依法维护侨胞投资合法权益，为他们合法经营“保驾护航”，助力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积极参与“一带一路”战略实施，为中国企业“走出去”提供法律服务，防范法律风险，营造良好氛围。马来西亚的海外委员搭建起马中“一带一路”争端解决中心，促进了中马法律文化交流，推动了两国商业、贸易以及投资的互动、合作和发展。多名海外委员担任海外中资企业机构法律顾问，帮助中国企业处理境外房地产开发、矿业、传媒、进出口贸易、投资并购等法律问题，积极为中国企业提供法律预警和咨询服务。

**实践证明，法顾委是中国侨联维护国家利益、开展公共外交和民间交流的一支可靠队伍。**法顾委海外委员既有很高的专业水平又具有丰富的人脉资源，他们广泛开展国际民间交往，坚定支持祖国和平统一，协助海外侨胞开展“反独促统”，在海外侨界和住在国收到了良好的效果。为维护中国国家利益、增进民间友谊、推动我国与住在国友好关系作出了积极贡献。

各位委员，同志们！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从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出发，高度重视侨联工作，对做好新形势下侨联工作作出重要部署，提出了明确要求。党中央先后出台了《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侨联工作的意见》和《中国侨联改革方案》，为中国侨联深化改革、创新发展指明了方向。中国侨联一贯重视广大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的权益，希望法顾委进一步牢固树立以人为本理念，不断提高依法维权能力，探索维权方式，创新维权机制，勇于改革，不断创新，迎接新挑战，履行新使命，谋求新发展，在全面深化改革、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新的伟大征程中努力开创侨联法顾委工作的新局面。下面，我就侨联法顾委工作提出五点要求：

**一是要旗帜鲜明讲政治。**侨联是党领导下联系广大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的桥梁与纽带，法顾委是侨联领导下的法律服务咨询机构，要把党的侨务方针政策贯彻落实到维护侨益工作的各方面、全过程。法顾委要经常深入侨界群众，倾听侨界呼声、反映侨情民意，协助侨联做好侨界群众工作，将党的关怀送到侨界群众中去。要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始终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持在大局下思考、在大局下行动，明确自身职责定位、展现自身价值，为促进侨联改革发展、维护侨界和谐稳定而努力。

**二是要聚焦维权做贡献。**切实维护广大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合法权益，是广泛凝聚侨心、汇集侨智、发挥侨力的应有之举，法顾委要以依法维护侨益工作为抓手，通过依法、扎实、有效地履行维护侨益职能，为侨界群众提供高效便捷的法律服务。用丰富的司法实践经验，协助侨联处理错综复杂、矛盾突出的信访事项，与司法部门加强沟通联系，逐步化解涉法涉诉陈年积案，特别是要推动地方解决一些历史遗留的，在海外侨界有一定影响的疑难涉侨案件。协助侨联落实好党的侨务政策，推动侨联维护侨益工作法治化、规范化，广泛凝聚侨心侨智侨力，把海外侨胞和归侨侨眷中蕴藏的巨大能量凝聚起来、发挥出来，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实现“中国梦”贡献力量。

**三是要发挥优势建新功。**中国侨联法顾委及各级法顾委组织成员政治素质高、学术造诣深、业务能力强，要充分发挥侨联组织 “智囊团”和“思想库”的作用，持续开展侨界群众普法宣传教育工作，以形式多样、内容丰富、侨界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使广大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树立起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法治观念，在侨界形成自觉守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的良好氛围。协助中国侨联及各级侨联做好侨联干部学法用法，以《关于完善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的意见》为指导，推动各级侨联干部牢固树立法治意识，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各项工作。通过讲座、专题研讨等方式，对法律法规进行梳理分析，帮助侨联干部了解法律法规出台过程、重要意义，以便全面理解法律法规。通过亲身经历，案例点评等方式使侨联干部对法律保持敬畏之心，明白法律红线不能触碰、法律底线不能逾越，从思想上真正树立法治意识，从行动上带头践行法治，从而保证侨联依法开展工作。进一步加强调查研究，围绕当前涉侨法律法规中的重点、热点和难点问题，广泛收集意见和建议，及时向侨联反映理论研究成果和相关对策建议，为侨联参与归侨侨眷保护法及其实施办法修订工作提供科学的决策依据。动员地方法顾委委员配合所在地华侨权益立法工作，推动侨务法治建设。

**四是要拓展领域重服务。**随着我国改革开放和对外交往不断推进，中外经贸往来和民间交往日渐频繁，法律服务需求旺盛。要广泛吸纳“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侨胞中的律师精英，壮大发展海外维权队伍，延伸法顾委海外工作手臂，支持他们配合我驻外使领馆做好领事保护。积极开展中外法学交流，鼓励委员参与相关国际法学论坛。增进不同法律文化理解包容，向外传播中国的法律文化、法律价值、法律观念，以及法治思想、法治理念、法治精神。要坚持“两个并重”“两个拓展”的工作方针，进一步了解和把握新侨老侨不同的法律服务要求，分类施策，在维护好老侨合法权益的同时，为新侨提供符合他们发展创新需求的服务，加大知识产权保护与运用，投融资、金融风险防控、劳动保护方面法律服务力度，为他们在产、学、研、用协调创新上提供必要的法律保护，助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要加强与国家有关部门的沟通，参与到建立“一带一路”多边体制争议解决机制中，帮助中国“走出去”企业提高防范法律风险能力，保障他们的合法投资权益，保证“一带一路”建设顺利实施。

**五是要改革创新求突破。**当前，世情、国情、侨情正发生着深刻的变化，法顾委要以改革为导向，以创新为遵循，早谋划、早部署。改进工作方式方法，运用互联网思维，以合作共赢的理念，探索为侨界社团、侨资企业服务的新机制。着力推进健全侨联与公检法司等司法部门涉侨案件沟通协调机制，使法顾委维权方式从被动协调个案转变为提供法律建设、加强风险防范。发挥律师委员独特作用，参与到涉侨矛盾多元化纠纷解决的机制研究当中，协助侨联有效化解涉侨矛盾纠纷，为党委和政府分忧。把建立制度和完善制度与机制相结合，增强服务侨胞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把推进法顾委组织建设从量增转变为提质，提高服务侨胞的能力和水平。要注重从新侨群体中发现人才，补充血液，增强活力。注重发挥专业委员会作用，通过开展形式多样的交流培训，进一步提升法顾委委员业务素质和能力水平，更好地为广大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提供精细化、专业性的法律服务。

今后，中国侨联将继续支持法顾委开展工作，更好地为法顾委开展工作创造有利条件。各级侨联要将法顾委作为侨联决策的参谋助手和依法维护侨益工作的重要平台，对法顾委工作的开展提供人力、物力支持，促进法顾委工作的创新发展，更好地服务广大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

同志们，回顾过往，豪情满怀，展望未来，充满信心。希望法顾委和各位委员切实增强依法维护侨益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广泛凝聚共识，形成强大合力，更加有效地开展工作。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勇担新使命、创造新业绩、展现新作为，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不断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在中国侨联法律顾问委员会**

**成立35周年纪念活动上的讲话**

（2017年7月15日）

张耕

尊敬的各位领导、各位委员、同志们：

大家上午好！

今天我们齐聚一堂，共同庆贺中国侨联法顾委35岁生日，追忆历史、展望未来，令人欢欣鼓舞、催人奋勇前行。在此，我谨代表中国侨联法顾委，向热忱关心支持法顾委工作的中国侨联党组、万立骏主席、林军同志及各位会领导、机关各部门领导表示衷心感谢！向长期以来支持法顾委工作的各有关部门、地方各级侨联表示衷心感谢！向长期以来给予法顾委充分信任的广大侨胞表示衷心感谢！这里，我还要提议，在纪念中国侨联法顾委成立35周年的时刻，我们谨向为侨联法顾委的创立和发展付出心血、作出奉献的老领导张友渔、邹瑜同志表示深深的怀念和崇高的敬意！

1982年5月6日，中国侨联法顾委正式成立，开启了侨联组织依法维护侨益的新篇章。打开侨联法顾委发展的历史画卷，呈现出的是每一位委员爱侨护侨的赤诚之心；展现出的是每一位委员为依法维护侨益所做出的突出业绩；体现出的是每一位委员认真履职、敬业务实的奉献精神；表现出的是每一位委员实现依法治国方略的责任与担当；折射出的是中国侨联依法维权工作的不断发展和完善。

今天，当我们回顾侨联法顾委35年历史的时候，倍感前行的自信和力量。中国侨联法顾委从成立之初的13位委员，发展到现在的5个专业委员会、124位国内委员、30位海外委员；从主要由法律界老前辈参与工作，发展到来自国内法律界各条战线和海外知名华侨华人律师界老中青专家群策群力；从主要协助中国侨联落实侨务政策、处理历史遗留问题，发展到服务国家战略、为国内归侨侨眷、侨资企业和海外侨胞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提供法律咨询服务；从在国内开展维护侨益工作，发展到“走出去”，为维护侨胞在海外的正当权益提供法律服务。法顾委的队伍不断发展壮大，法顾委的工作不断创新开拓。

35年来，侨联法顾委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以崇尚宪法、尊重法律、维护法治为准则，认真贯彻《宪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等法律，协助中国侨联督促落实党和政府的侨务政策，推进侨务法治建设，向广大侨胞宣传国家法律法规政策，义务提供法律咨询，引导侨胞依法表达利益诉求，协调解决涉侨疑难案件和信访事项，为维护广大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的合法权益做了大量工作。尤其是各位海外委员充分发挥各自的优势和专业特长，为住在国的华侨华人提供多方面的法律帮助，维护他们的合法权益，同时积极参与住在国的法治建设，为促进我国和相关国家间的友好往来，扩大我国的国际影响，提升我国的国际地位做出了重要贡献，得到了社会各方面的肯定，获得了广大侨胞的赞誉和信任。

 **一是主动建言献策，助力科学立法建设。**35年来，中国侨联法顾委充分发挥自身专业特长和优势，为协助侨联履行参政议政职能积极建言献策，帮助中国侨联对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的多部法律草案提出具体修改意见并提供与之相关的司法案例进行参考，许多意见和建议被相关部门采纳。特别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归侨侨眷保护法》及其《实施办法》制定、修订工作过程中，侨联法顾委聚焦如何发挥侨联组织维护侨益的职能，组织专门力量开展调查研究和研讨座谈，发现汇总维权实践中所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协助中国侨联向全国人大常委会和国务院有关部门予以反映，推动将侨联组织代表归侨侨眷合法权益以法律形式予以明确，使侨胞的呼声和要求得以体现。近几年来，侨联法顾委还广泛动员鼓励国内委员参与所在省区市涉侨的地方性法规的制定和修改工作，广东、福建、上海、湖北等省市在制定出台《华侨权益保护条例》的过程中，侨联法顾委委员们都积极参与，建言献策。

**二是投身普法宣传，助力法治社会建设。**从1986年第一个全国普法计划开始，中国侨联法顾委就配合侨联稳步有序开展普法宣传工作，2001年、2008年、2009年先后三次参与中国侨联、司法部、全国普法办联合举办的“全国侨务法律法规知识竞赛”系列活动，活动期间，近百万人参加答题，新闻媒体持续跟踪报道，海内外影响广泛，在社会上掀起了学习侨法的热潮。2009年参与中国法学会主办的“全国普法万里行书画巡回展”。2014年，首个国家宪法日来临之际，法顾委协助中国侨联与全国普法办联合组织29个省区市侨联举办了“侨商杯全国侨联系统法律知识竞赛”，成为十八届四中全会后首个举行全系统普法活动的中央和国家机关单位，活动通过央视网络平台进行直播，多家媒体作了深度报道。在中国侨联开展的“法治中国•你我同行”侨界群众普法活动中，法顾委指派业务能力强，司法实践丰富的法顾委委员参与，根据各地需求和侨界群众的期盼，普及侨界急需的相关法律知识，现场解答侨界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的法律问题，促进了侨界群众学法尊法守法用法。

**三是参与协调解决重大涉侨案件，助力和谐社会建设。**通过多渠道、多手段解决涉侨案件，努力为侨界群众排忧解难，侨联法顾委梳理涉侨案件成因，根据案情特点和诉讼进展情况，采取不同方式依法推进案件的协调和解决。对复杂疑难的涉侨案件，召开案例研讨会，组织相关方面的法律专家集中分析研究，为当事人提供切合实际的法律意见，推进案件解决。对一些在侨界影响比较大、有代表性的典型案件及时向中国侨联反馈并出具法律意见，配合侨联实地了解情况，积极与相关部门协调，促使案件得到公平公正处理。侨联法顾委还印发《维护侨益案例选编》一书，通过案例解析，向侨胞和社会宣传依法维护合法权益的理念，为侨联及法顾委依法维权提供了遵循参考。35年来，侨联法顾委共协调处理5000余件涉侨案件，出具法律意见函4000多件次，召开案例研讨会近500次，挽回侨胞经济损失数十亿元。

**四是深入开展调研，为侨联科学决策服务。**35年以来，侨联法顾委始终以调查研究作为了解侨情变化，倾听侨胞诉求的重要途径。2003年以来，侨联法顾委每年围绕中国侨联工作大局，选定主题，深入到基层、深入到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当中，通过走访调研，座谈交流、现场协调案件，答疑解惑等形式，深入了解各地维护侨益工作的新情况，总结推广地方维权工作的新经验，掌握侨胞权益保护工作新动向，形成了50多份调研报告，不仅成为中国侨联每年向全国“两会”提交提、议案的重要素材，还为侨联依法科学决策提供了参考依据，部分调研报告被中国侨联以《侨情专报》上报中央并得到中央领导同志的批示。

**五是加强队伍建设，扩大自身影响。**35年以来，侨联法顾委不断完善工作体制和机制，注重加强制度建设，先后修改完善了侨联法顾委《章程》和《工作规则》，在此基础上制定了《法顾委涉侨案件研讨规则》等相关规定和办法，规范工作流程，强化依章依规履职。定期召开法顾委主任会和法顾委年会，总结工作，部署任务，持续推进地方法顾委建设，目前除西藏自治区外，其他省级侨联均成立了法顾委组织，200多个地市县侨联建立了法律服务机构。法顾委的154名委员遍布全国30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和14个国家与地区，这些委员都是国内外有影响的专家学者、知名律师、资深司法从业者。他们积极参与相关国际会议和法律论坛，扩大了法顾委的对外影响。侨联法顾委还加强与中国法学会、中国律协等专业组织协会的联系，提升法顾委在行业内的影响力。

35年来，尤其是党的十八大以来，侨联法顾委工作积累了一些的经验和感悟。**我们深刻认识到中国侨联党组的重视和支持是做好侨联法顾委工作的根本保证。**多年来中国侨联党组高度重视法顾委工作，将法顾委工作列入议事日程，定期听取工作汇报，传达中央对侨联工作的最新指示，使法顾委及时了解掌握中央的新精神、新要求，确保法顾委工作的正确方向。同时充分调动法顾委委员在维护侨益工作上的积极性，鼓励法顾委委员大胆履职、积极作为。**我们深刻认识到依法维护侨益是侨联法顾委的重要职责。**依法维护侨益是法律赋予侨联的职责，是密切党和侨界群众血肉联系的重要抓手，是暖侨心、汇侨智、聚侨力的具体举措，侨联法顾委积极参与协调解决涉侨信访案件，以实际行动回应侨界群众最直接、最急迫的利益诉求，为他们办实事、做好事、解难事。**我们深刻认识到深入开展普法宣传推进法治建设是侨联法顾委工作的重要任务。**侨联法顾委从参与制订《归侨侨眷保护法》及其《实施办法》，参与国家法律法规草案修改，到协助中国侨联开展普法宣传教育，再到助力中国侨联开展“法治中国•你我同行”侨界群众普法活动，都始终把推动完善涉侨法律法规体系建设，提高侨界群众法治观念、提升侨联工作者法治素养，作为自身的一项重要工作任务，积极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和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而不懈努力。**我们深刻认识到开展调查研究，反映侨情民意是侨联法顾委工作的主要方法。**侨联法顾委聚焦侨联工作大局，将调查研究工作作为了解侨情变化，倾听侨胞诉求，反映侨胞心声的重要途径，通过深入调研摸清地方维护侨益工作的新局面、吸纳地方维护侨益工作的新经验，掌握侨胞权益保护的新动态，形成内容充实、观点明确的调研报告，既推动了侨联法顾委工作的深入开展，也为中国侨联工作的开展提供了可资参考的依据。**我们深刻认识到加强自身建设，是做好侨联法顾委工作的基石。**随着世情、国情、侨情的不断变化以及我国法治宣传教育深入推进，广大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法治观念、法治意识日渐增强，对于保护自身合法权益需求更加迫切，利益诉求更加多元，这就对侨联法顾委队伍的数量和质量提出了新的要求。因此侨联法顾委队伍要不断扩大，素质要不断提高，工作要不断创新，要注重加强制度建设，规范工作流程，强化依法依规依章履职。还要积极加强与公检法司等部门的联系和沟通，持续扩大行业内影响力，使侨联法顾委的各项工作不断拓展，不断完善、不断规范。

各位领导、各位委员、同志们：

当前，侨联法顾委的工作站在新的历史起点，迎来新的发展机遇。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提出了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全面依法治国的宏伟蓝图正在实现。中央批准的《中国侨联改革方案》对侨联改革提出了明确要求，充分体现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侨联事业发展的高度重视和殷切期望。为全面实现“十三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目标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侨联法顾委有着义不容辞的责任。今后，我们将努力做好以下工作：

**一、落实中央精神，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侨联法顾委要按照中国侨联党组的要求，进一步深入学习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把侨联法顾委工作放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历史使命中去定位，放在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总目标中去把握，确保法顾委工作始终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服务侨联中心工作。要始终秉持忠诚心、专业心、责任心、公正心，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决策部署，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对党忠诚、对法律忠诚，深怀爱侨护侨之心，学习好、宣传好、维护好、执行好涉侨法律法规，及时为侨界群众排忧解难，努力满足侨界群众的新诉求、新期待，为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作出积极贡献。

**二、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工作，提高维权法治化水平。**侨联法顾委要坚决贯彻依法治国方略，坚决贯彻《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及其《实施办法》，坚持主动、科学、依法、全面、合力维权，按照《中国侨联章程》、《中国侨联法顾委章程》及《中国侨联法顾委工作规则》，正确认识依法履职与干预司法的辩证关系，把握好两者之间的原则尺度，在健全完善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中发挥作用。要进一步完善制度建设，做深做细侨界法律援助和涉法涉诉信访工作，建立健全党和政府主导的维护侨益机制，使工作更加规范化、制度化、高效化。要继续深入基层、深入群众，了解侨益受损的具体情况，做到维权工作更有针对性、更符合实际，依法协调、依法监督、依法办理，维护侨胞归侨侨眷的合法权益。对已经查实处理合法公正的案件，要努力做好说服引导工作，息诉止争。

**三、认真履行法律宣传、参政议政职能，参与法治社会建设。**侨联法顾委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国侨联“七五”普法规划及中办、国办《关于进一步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法治建设的指导意见》，发挥法治宣传教育职能作用，树立“互联网+”思维、运用多种新媒体手段在侨界广泛开展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提高普法实效，推动侨界群众树立法治意识、增强法治观念，成为社会主义法治的忠实崇尚者、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自觉践行者；进一步开拓思维、创新方式，通过建立侨界维护权益专项基金、构建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开展侨益保护法立法调研、建立健全救助侨界困难群众、积极参政议政等多种机制和制度化渠道，充分发挥侨联法顾委在法治社会建设中的积极作用。

**四、坚持联动互融，大力推进对外交流合作。**积极探索、搭建与中国法学会、全国律协等单位的合作机制，大力开拓交流合作；立足国际发展战略，以服务“一带一路”建设为重点方向，为中国企业和中国公民走出去提供法律服务、开展对外法治交往、讲好中国法治故事、传播中国法治好声音，为促进中国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政治、经济和文化等各方面的交流合作提供智力支持和法律保障。要进一步发挥海外委员的作用，为促进我国同相关国家和地区的相互合作，推动“一带一路”建设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继续加强全国各级侨联法顾委之间交流、学习与合作，发挥法顾委为侨服务、社会监督以及社会管理的平台作用。

**五、加强队伍建设，为侨联法顾委工作提供有力的组织和人才保障。**侨联法顾委要更加注重严格遵守相关制度规定，保证依法、依规议事、办事，不断提升工作规范化、科学化水平；增大以专业委员会为单位开展业务交流和研讨的力度，使每一位委员既能准确理解把握中央精神和侨联工作要求，又懂侨务业务和维护侨益专业知识，切实履行好职责，做好维护侨益工作；要加强侨务业务培训和侨的基本知识培训，不断提高侨联法顾委委员的素质，要及时调整、吸纳新鲜力量，努力建设一支政治坚定、爱侨护侨、业务精通、敢于担当的高素质侨联法顾委委员队伍，进一步提升侨联维权工作水平。

抚今追昔，侨联法顾委取得的工作成绩来之不易；展望未来，侨联法顾委的工作任重道远。我们一定要认真贯彻领会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一系列决策和要求，在中国侨联党组领导下，认真履行《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赋予侨联的法律职责，贯彻落实万立骏主席的讲话要求，不忘初心、砥砺奋进，以更加饱满的热情、更加昂扬的状态积极投入到法治中国建设的伟大实践中，为维护广大归侨侨眷的合法权益和海外侨胞的正当权益，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紧紧围绕“四个全面”谋篇布局、精准发力**

**不断开创侨联维护侨益事业新局面**

（2017年7月16日）

李卓彬

同志们：

昨天，中国侨联法顾委成立35周年纪念大会成功召开，会议全面总结了法顾委的工作成就，谋划展望了法顾委的发展未来；依法维护侨益论坛圆满举行，有关专家作了精彩发言。今天，我们在这里召开2017年全国侨联系统维权工作经验交流会，对2015年以来侨联维权事业进行总结并交流经验。上午，张岩同志系统总结了过去两年全国侨联系统维权工作情况并部署了新的任务，国家信访局钱永国同志为我们详细介绍了当前信访工作的有关情况；刚刚大家又进行了充分的讨论交流。可以说，此次会议安排紧、效率高、收获大，交流了经验，凝聚了共识，明确了方向，达到了预期的目的，为下一阶段侨联维权工作打下了良好的基础。会后，请权益保障部的同志认真汇总整理会议中收集的意见建议，形成文字材料，落实跟进措施，务求取得实效。

借此次会议的机会，我谨代表中国侨联和万立骏主席，向全国侨联系统维权工作战线上的同志们致以崇高的敬意和诚挚的问候！感谢大家对侨联维权工作的一贯重视、辛勤付出以及取得的新成绩！

同志们，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侨务工作。今年2月，习近平总书记对侨务工作作出重要指示。他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各级党委、政府和侨务部门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侨务政策，依法维护海外侨胞和归侨侨眷权益，在促进国家现代化建设、促进祖国和平统一、促进中外友好合作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他要求，侨务工作者要坚持胸怀全局、坚持为侨服务、坚持改革创新，当好海外侨胞和归侨侨眷的贴心人，以凝聚侨心侨力同圆共享中国梦为主题，成为侨务工作的实干家，最大限度把海外侨胞和归侨侨眷中蕴藏的巨大能量凝聚起来、发挥出来，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不断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精神为今后我们的工作指明了努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我们要认真贯彻落实，切实增强为侨服务意识，切实提高为侨服务能力，努力当好海外侨胞和归侨侨眷的贴心人，成为侨联工作的实干家，不断将依法维护侨益工作引向深入。

一直以来，中国侨联党组高度重视维护侨益工作，始终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始终坚持问题导向、精准发力，始终坚持立足本职、强化作为。过去几年间，各级侨联组织在地方党委政府支持配合下，不断整合侨界社会资源，广泛开展侨界法治学习宣传活动，深入基层深入群众办理来信来访事项，不断加强体制机制建设和法顾委队伍建设，充分调动侨界法治力量并联合“五侨”及公检法司相关部门开展维权工作，得到了各级党委政府及侨界群众的广泛认可，侨联组织影响力得以不断扩大。

当前，全面深化改革已进入深水区和攻坚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进入决胜阶段，全面依法治国不断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各种利益矛盾交织叠加、相互影响，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面临着风险和挑战，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成为我们的主要任务。特别是今年下半年将召开党的十九大，这是全党全国各族人民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我们必须以更强的责任感主动应对矛盾风险，以更强的紧迫感做好新形势下的维权促进稳定工作。

在昨天召开的中国侨联法顾委35周年纪念活动中，万立骏主席高度评价了法顾委工作并提出殷切希望，张耕主任回顾了法顾委35年的光辉历程，提出了不少新的工作构想。下面，我结合他们两位讲话中对维权工作提出的意见，就紧紧围绕“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统一思想、引领工作、谋划未来，不断开创侨联维护侨益事业新局面，提四点要求：

**一、以改革创新精神推进侨联维权工作，切实增强侨联维权工作的前瞻性和创新性**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站在全局和历史的高度，明确了全面深化改革的战略布局，要求我们以更大的政治勇气和智慧推进改革，用全局观念和系统思维谋划改革。当前，我们要以群团组织和侨联自身改革为契机，适应世情侨情的发展变化，切实增强侨联维权工作的前瞻性和创新性。

**（一）深化为侨服务工作，助力国家经济发展。**海外侨胞拥有较强的创新创业能力、丰富的智力资源和广泛的人脉网络，在服务国家经济发展战略，参与“十三五”建设方面具有重要而独特的作用。各级侨联要根据本地区本部门的实际，积极创新方式方法，深化为侨服务工作，为海外新侨人才回国投资创业提供有效的法律支持和保障。针对新侨回国投资创业遇到的政策法律问题，要真研究、真反映、真解决，切实保障他们的合法权益，进而助力新侨创新创业和国家供给侧结构改革,为我国经济新旧动能转换、产业结构转型升级提供源源不断的内生动力。

**（二）积极参与立法工作，切实保障涉侨权益。**当前，随着经济社会发展和改革不断深入，群众利益诉求趋向多样，一些新问题新矛盾逐渐凸显。要在加强对国际国内发展形势、社会利益格局变化研究，对影响侨界群众切身利益预判的基础上，积极参与涉侨法律法规与政策的制定修改，协调不同阶层侨界群众之间、侨资企业和社会各界间关系。要在回应侨界群众关切期待，深入了解归侨侨眷在养老、住房、医疗和社会保障等方面存在的问题，细致研究海外侨胞在回国创业过程中遇到的突出矛盾的基础上，广泛参与各级人大、政协及政府的立法调研并形成政策性建议，推动有关方面不断修改完善涉侨法律法规，使侨界群众合法权益保障工作有章可循、有法可依。

**（三）充分发挥法顾委在维护侨益工作中的独特作用。**各级法顾委的领导同志及委员都是法律界知名度很高的专家、学者、律师，有的还是人大、政协和政法战线上的老领导，政治素质高、业务能力强，具有深厚的理论基础和丰富的实践经验，是中国侨联依法维权的重要力量。要根据委员的专长筹建更多的专业委员会，增强专业细分，提高维权效率；要加强与公检法机关的交流合作，拓展维权工作领域，搭建合作交流平台，构建高效纠纷协调解决机制，提升侨联组织依法维护侨益工作水平。各级侨联要树立全国侨联一盘棋的思想,利用自身地缘、血缘、业缘优势，重点吸引“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海外优秀律师加入法顾委，不断壮大法顾委海外委员队伍，为支持国家“一带一路”建设贡献力量。

**二、坚持党的群众路线不动摇，切实增强侨界群众在我国改革开放事业中的获得感和认同感**

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关键一步。各级侨联要积极参与社会治理体系创新，深入推进直接联系并服务侨界群众的制度建设，扎实做好困难侨胞帮扶工作，把维护权益、服务保障放在社区、深入基层，使侨界群众的问题能得到反映，矛盾能得到化解，正当合法权益能及时保障，切实增强侨界群众对侨联的认同感和亲近感。

**（一）积极参与社会治理体系创新。**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是我国社会发展规律的客观要求，是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国家长治久安的重要保障。侨联作为党领导下的人民团体，肩负着化解侨界社会矛盾、维护侨界社会安定和谐的重要使命。要积极参与社会治理体系创新，建立畅通有序的诉求表达、心理干预、矛盾调处、权益保障机制，多元化解涉侨矛盾纠纷。要协助发挥政府的主导作用，以网格化的管理、社会化的服务为方向，积极参与基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及时反映侨界群体的利益诉求，实现政府治理、侨联组织参与、侨界群众自治的良性互动。

**（二）坚持直接联系服务侨界群众制度。**到群众中嘘寒问暖，到基层去问计于侨，是我们党一贯坚持和倡导的优良作风，也是我们党一贯主张的工作方法。要坚持直接联系服务侨界群众制度，坚决防止机关化、行政化、贵族化、娱乐化倾向，从制度上推进各级干部转变作风，深入基层，使侨联组织获得最广泛最可靠最牢固的群众基础和力量源泉。要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宣传和考评机制，进一步强化服务功能，创新服务载体，完善服务方式，真正把直接联系服务侨界群众制度贯彻好、落实好。

**（三）积极协助地方党委政府做好精准识贫、精准扶贫工作。**消除贫困、改善民生、逐步实现共同富裕，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也是我们党的重要使命。侨联组织作为联系广大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的桥梁和纽带，协助地方党委政府做好扶贫工作责无旁贷。侨联干部要切实做到撸起袖子加油干，真正扑下身子，深入基层，要在精准施策上出实招、要在精准推进上下实功、要在精准落实上见实效。要逐步建立完善贫困侨信息档案和帮扶工作长效机制，重点关注散居侨、华侨农林场归难侨、民族地区、边疆地区、革命老区贫困侨的生产生活问题，协助地方党委政府完成脱贫攻坚任务，确保不让一个侨界困难群众在精准脱贫工作中掉队。

**三、深入推进法治中国建设，切实增强侨界群众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意识**

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是关系我们党执政兴国、关系人民幸福安康，关系党和国家长治久安的重大战略问题。我们要不断增强法治意识，以法治的理念、法治的体制、法治的程序开展工作，推进科学立法、公正司法、严格执法、全面守法，推进法治中国建设，切实增强侨联普法力度，努力让侨界群众成为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社会群体。

**（一）加强对侨界群众的思想政治引领，以法治精神广泛凝聚侨界社会共识。**要加强对侨界群众的思想政治引领工作，使其更加自觉地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要以法治精神广泛凝聚侨界社会共识，把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远大理想转化为具体的价值追求，使侨界群众超越民族、语言、地域的局限，超越阶层、职业、利益的差异，不断激发侨界群众的爱国之情、爱乡之情，夯实思想政治基础，把侨界群众的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的各项决策部署上来，把侨界群众的智慧和力量汇聚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

**（二）认真开展侨界法治学习宣传。**要深入宣传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法律体系，推动侨界社会广泛树立法治意识，引导侨界群众自觉守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要重视从经济社会发展和侨界群众的实际需求开展法治学习宣传，针对不同地区、不同时期、不同侨界群体的特点，分类实施法治宣传教育。要大力推进“互联网+法治宣传”活动，加强新媒体新技术在普法中的运用，使法治宣传教育能够辐射的更广更深。要借助侨联组织海外优势，积极传播中国法治好声音，宣传法治建设新进展、新成效，展示我国良好的法治形象。

**（三）强化网上侨联建设中的法治应用。**要重视应用法治思维和互联网思维开展联系、引导、服务侨界群众工作。善于运用新媒体平台发布侨联组织信息，收集侨界民意，回应侨界诉求。要在侨联组织网站开辟法律咨询专栏，及时为侨界群众解答各类涉侨政策法律问题，实现法顾委专家律师与侨界群众面对面、零距离在线交流，信息互动共享。地方侨联组织力争尽快对接信访局信访信息系统，紧抓与同级职能部门的互联互通，不断扩大网上信访的应用覆盖范围，在为侨界群众提供便捷规范高效法律服务方面实现新突破。

**四、坚决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切实增强侨联的桥梁纽带作用**

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侨联作为党领导下的人民团体，必须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切实增强侨联干部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努力培养和锻造一支信仰坚定、甘于奉献、勇于担当的高素质维权干部队伍。

**（一）严格落实管党治党责任。**各级侨联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特别是总书记关于侨务工作、法治工作的重要论述，认真学习贯彻《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进一步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切实加强党内监督。要紧紧抓住“关键少数”，切实加强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队伍建设，从严管好用好侨联干部。要严格执纪问责，加强监督检查，对党员干部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抓早抓小、处早处小。广大领导干部要带头管好自己、带头依法办事、带头落实责任，把正风肃纪挺在前面，把能力建设贯穿始终，努力打造一支与新形势新任务相适应的过硬维权干部队伍。

**（二）切实增强侨联干部的履职服务能力。**为侨服务是侨联工作的宗旨，素质能力是干部履职之基。各级侨联要教育引导广大干部身怀爱侨之心，恪守为侨之责，苦练为侨之功。要把想干事、会干事、能干事的干部放在服务侨界群众、维护社会稳定的第一线，让他们砥砺品格、锤炼作风、提高本领。要进一步激励先进、树立典型、弘扬正气，激发广大干部在维权工作实践中担当有为、建功立业。要重视干部的生活和身心健康，关心解决干部的实际困难，要为干部多创造培训、交流等学习机会，为增强干部的履职服务能力创造条件。

同志们，新的起点迎来新的挑战，新的形势呼唤新的作为，让我们紧密的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踏实工作、锐意创新、奋发有为，不断开创侨联维护侨益事业新局面，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的胜利召开！

**全国侨联系统维权工作情况报告**

（2017年7月16日）

2015年湖南长沙会议以来，各地侨联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以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为动力，牢固树立“四个意识”,以“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活动和侨联改革为动力，切实改进工作作风，强化服务理念，进万家门、访万家情、结万家亲，通过与侨界群众开展面对面、手拉手、心贴心、零距离的接触，在党和政府、侨联组织及侨界群众之间铺架起一座座“连心桥”“温暖桥”“保障桥”。

**一、两年来各地侨联维权工作情况**

 两年来，中国侨联和地方各级侨联的维权工作紧密围绕党和国家及地方发展的大局，在中央书记处和地方党委领导下，切实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和群众性，在“两个并重”“两个拓展”的道路上锐意进取，积极作为，开展的主要工作有：

1. **凝聚力量、搭建平台，维护侨益工作不断深入**

维护侨益是侨联组织密切联系侨界群众，凝聚侨心、汇集侨智、发挥侨力的一项重要的基础性工作。2年来，全国各级侨联在法治中国建设的大背景下，切实增强使命意识、宗旨意识和服务意识，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通过固本强基、落实责任、深挖潜力、广借外力，积极参与社会管理和创新，构建起多形式、多层次、多渠道、多元化的维护侨益新格局。**一是上下联动，加强侨联基层组织的法律服务工作。**各地侨联积极将拓展基层组织建设和开展维护侨益工作紧密结合。海南省侨联律师团对全省法律咨询服务站实行分片管理，每个片区确定专门负责人，每个站点设值班律师，随时接受侨界群众法律咨询；北京、上海市侨联与律协、律所、区侨联法律援助中心合作，建立覆盖基层的侨界法律服务队伍，为侨胞提供“离得近、用得上、信得过、花费少”的法律帮助；湖北荆州市侨联将全市侨情资源信息纳入社会网格化管理，及时了解侨胞诉求，将矛盾化解在基层。**二是建章立制，推进侨联维权工作规范化。**吉林省侨联在机关内部和全省侨联系统构建了两个维权工作 “三级纵向管理”组织体系，在全省范围内形成了自上而下对维权工作的重视；上海市、河南省侨联建立完善多项维护侨益工作机制，提高维护侨益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武汉市侨联将信访工作列入《市侨联绩效目标考核指标》，制定《信访工作流程》，落实“信访事项首办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三是调动力量，依托法顾委提高维权水平。**伴随着依法治国理念不断深入，各地侨联法顾委已成为侨联维护侨益的重要抓手。江苏省侨联依托法顾委开设法律服务咨询热线、定期在省华侨活动中心组织法律咨询、建立省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知识产权法律服务中心；湖北宜昌市侨联推动法顾委参与地方《涉外、涉侨执法服务工作暂行规定》的制订和修改工作；陕西省侨联以法顾委为基础打造了省侨联侨商会和青委会维权中心，提高为侨服务的水平。**四是重心下移，深入侨界群众中提供法律服务。**近2年，各地侨联深入贯彻群团改革精神，强化为侨服务理念，扑下身子、沉到基层、融入群众。贵州省侨联将全省9个市、州划分为3个片区，由省侨联领导班子成员分别负责联系，带头深入基层开展侨情调研，探索创新维权工作的新途径、新机制；宁夏自治区侨联组建“侨资企业法律顾问团”、山东省侨联打造“关爱侨胞 服务侨企 法律伴我行”品牌活动，主动围绕新形势下新侨创业、侨企发展遇到的困难问题开通法律服务绿色通道。**五是加强协作，与政府相关部门及公检法司等机构建立涉侨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目前全国已有11个省级侨联与公检法司等部门建立了涉侨纠纷协调化解机制，其中浙江温州市侨联、文成和青田县侨联与当地法院及侨团合作，建立海外司法联络平台、设立海外调解室；福建省侨联与省高院、公安厅、司法局等部门合作，构建多元化合力维权机制；江苏省常州市侨联与市中院建立了“涉侨纠纷诉调对接办公室+涉侨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模式；北京、上海市侨联与政府职能部门联合召开涉侨工作联席会议、侨界司法联席会议，解决涉侨具体问题。**六是参政议政，从源头推动维护侨益工作有法可依。**2年来，各地侨联积极履行参政议政职能，认真做好推荐人大侨界代表和政协侨联界委员工作，不断畅通以“两会”为主要载体的侨界参政议政和诉求表达渠道。内蒙古自治区侨联组织全区归侨侨眷人大代表、侨界政协委员聚焦社会民生和侨界期盼开展调研，提案议案采纳率达90%以上；山东省侨联深入开展“汇集侨智·建言献策”主题活动，在参政议政中突出维护侨益工作重点领域；北京、江西、山西等地侨联连续多年通过“两会”侨界代表反映老年归侨补贴问题并得到圆满解决。**七是维护稳定，积极构建平安和谐侨社。**近年来，各地侨联立足维权岗位，认真开展信访接待、纠纷化解、释疑解惑、息诉罢访等工作，不断加强工作前瞻性、预见性和主动性。海南省侨联通过不懈努力，圆满解决了儋州市侨植农场环境污染大片胶苗死亡，200多人上访的群体事件；安徽省合肥市侨联探索法顾委委员进社区义务开展法律咨询服务活动；新疆自治区侨联为表达全疆侨界坚决抵制极端宗教思想侵蚀和暴恐活动破坏，维护社会稳定、民族团结的正义立场和决心，举行了声势浩大的“凝聚侨心侨力，维护和谐稳定”发声亮剑座谈会，为打牢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的群众基础作出积极贡献。

1. **围绕大局、突出重点，法治宣传教育特色鲜明**

法治宣传教育是提升公民法律素质、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基础性工作。2年来，各地侨联在中国侨联《“七五”普法规划》和“法治中国·你我同行”活动引领下，以宣传《宪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为重点，开展活动，打造平台，丰富载体，不断拓展侨界法治宣传教育活动的影响力和覆盖面。一**是打造平台，促进侨界法治宣传教育与国家宏观发展战略紧密结合。**为更好地发挥侨界资源，参与国家经济、社会和法治建设，2年多来，中国侨联围绕服务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建设、为“十三五”建设贡献力量，在广西、新疆、内蒙、福建、湖南、贵州、云南、黑龙江、辽宁、山东等地举办了10场“法治中国·你我同行”侨界法治学习活动，吸引了3000多名侨界群众的踊跃参与；河北省、宁夏自治区侨联，以大型国际会议为平台，积极为国内企业走出去和促进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经贸交流提供法律服务；广东省侨联举办了“‘一带一路’战略的法治保障—百名法学家百场报告会”，达到良好的宣传教育及普法效果。**二是苦练内功，提高侨联干部的法治意识和法律素养。**为进一步提高侨联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方式开展维权工作的能力水平，各地侨联在踊跃派员参加中国侨联组织的侨界法治学习活动同时，也积极行动起来。黑龙江、辽宁、青海等地把侨联干部学习宪法、《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作为重要工作任务，制定学习计划，固定学习时间，明确学习主题；江西、新疆等地积极组织侨联干部参加法律知识考试；广东、湖南、四川、河北、云南等省通过向侨联专兼职干部、委员、“两会”侨界代表及侨团侨领发放涉侨法律知识手册、举办培训班等形式，帮助他们当好向侨界群众传递法治精神的引导员和宣传员。**三是开展活动，不断推进法治宣传教育向基层延伸。**近年来，各地侨联在积极建设“侨胞之家”，开辟法律宣传角的同时，也通过开展形式多样的活动，积极地将“敞开门普法”“走出去普法”变成实际行动。北京市侨联在“侨界新春游乐会”活动中设置法律知识问答环节，寓教于乐，吸引侨界群众主动参与；广东、海南省侨联通过举办“侨法进侨乡·义诊惠侨众”“法治宣传·金融惠民”等活动，将侨法宣传咨询活动与为侨服务工作紧密结合；江苏省侨联在《江苏省保护和促进华侨投资条例》颁布实施后，省、市、县三级侨联与侨办、致公党等合作在50多个市、县同步举行广场宣传活动，为保护和促进侨胞投资作出积极贡献。**四是主动作为，进一步扩大侨法宣传范围。**为在全社会营造知侨爱侨护侨良好氛围，特别是让更多领导干部知侨情，重侨益，河南、陕西、山西、山东、江西、宁夏等地侨联通过举办涉侨法律知识竞赛，掀起学法普法用法热潮；湖南省侨联率先实施了侨务知识与涉侨法律法规政策进党校、进社院、进党政干部普法教材及全省普法考试范围行动；浙江、四川省侨联领导多次走上省委党校和社会主义学院的讲台，举办涉侨讲座和报告，宣传介绍侨务工作和侨务法规；2016年上半年，西藏自治区侨联协助自治区党委在全区开展了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执行情况大检查，进一步提高了各级领导干部依法护侨意识和侨务工作水平，使“一视同仁、不得歧视，根据特点、适当照顾”的侨务方针在西藏得到了宣传普及，为加强归国藏胞工作营造了良好的社会氛围。**五是丰富载体，推动法治宣传教育走进千家万户**。近年来，越来越多的侨联组织开始在法治宣传活动中探索新形式、丰富新内涵。广东省侨联联合广州市侨联将《广东省华侨权益保护条例》制作成漫画读本、湖北省宜昌市侨联侨之韵艺术团将法治学习内容编排成快板书，深受群众喜爱；湖南省侨联与湖南卫视合作开展涉侨法律知识大赛，黑龙江省七台河市侨联、四川省成都市交子社区侨联以当地广播电视和报刊为平台，使涉侨法治宣传教育实现了报上有文、广播有声、电视有影；中国侨联普法办和山东、山西、重庆、北京、内蒙古等地侨联充分利用公众号推送、微信转发、朋友圈分享等方式，探索移动“互联网+普法”的形式，使侨界法治宣传教育活动更接地气、更具活力、更富生机。

1. **整合资源、精准发力，积极开展困难侨胞帮扶**

2015年底，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扶贫开发会议上提出了“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确保到2020年所有贫困地区和贫困人口一道迈入小康社会”的明确要求。为落实此次会议精神，中国侨联随即印发了《关于贯彻落实中央扶贫开发工作会议精神的通知》，号召各地侨联积极担负起社会责任，发挥自身独特优势，协助地方党委政府帮扶贫困归侨侨眷脱贫致富。此后各地侨联迅速投入到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工作之中。一**是摸清底数，为开展侨界精准扶贫工作提供数据支撑**。根据中国侨联要求，全国各级侨联相继通过实地走访、摸底排查，开展了对本区域内城镇、乡村贫困归侨侨眷的统计工作。其中山西侨联开展了赴全省10个地市、33个县区的走访调研，深入160余户贫困侨胞家中，填写调研日志229份并形成调研报告；河北、河南、陕西、云南、江西、北京等地侨联，积极与当地扶贫、民政等部门密切配合，建立贫困侨、侨界空巢老人和留守儿童档案及台账，通过精准识别为地方党委政府精准脱贫工作夯实基础。**二是牢记宗旨，扎实做好情暖侨心工作**。河北、甘肃侨联将日常走访与节日慰问结合，坚持实行“家有丧事必访、有重大疾病必访、有重大困难必访”，关爱归侨侨眷；河南省侨联推动全省各级侨联开展“零距离聚侨心”活动，倾听侨胞心声、解决侨胞困难、关怀侨胞冷暖；北京市侨联成立“侨界暖巢志愿者”队伍、与养老机构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福建省侨联推广“关爱华侨留守家庭服务站”，广西自治区侨联协调解决北海市侨港镇1096户归侨安置房拆迁及长远发展问题，关心关爱侨界弱势群体。西藏自治区侨联每逢春节、藏历新年前夕都召开归国藏胞新春茶话会，了解归国藏胞胞眷的所思、所想、所盼，每年投入资金20余万元，帮助患病藏胞胞眷解决部分医疗费用，协调医院开展免费义诊活动等；**三是对口帮扶，精准解决侨界群众困难**。内蒙古自治区侨联从侨界群众实际需要出发，将归侨侨眷创办的内蒙古航空职业技术学校和呼和浩特市如意综合门诊部确定为“归侨侨眷子女就业培训基地”和“侨爱心健康服务站”，为归侨侨眷子女就业和困难侨胞就医提供条件；安徽省侨联积极筹措资金，为受灾严重的侨界群众送去党和政府的温暖；陕西省侨联为部分特困帮扶对象提供专项补助，制定具体帮扶措施，提供致富项目，并做好培训、指导和服务工作，助力他们实现自我发展；新疆自治区侨联结合访民情、惠民生、聚民心工作，积极争取资金支持，为南疆阿克苏地区温宿县佳木镇加依村修建村民文化活动中心和机井，免费赠送化肥、农药等生产物资，受到各族村民和归侨侨眷欢迎。 **四是形成合力，协调各方力量帮扶侨界群众脱贫。**江西、云南省侨联在中国侨联推动下，将华侨农场困难归侨侨眷职工纳入工会帮扶系统，建立起长效帮扶机制；福建、河南、湖南等地侨联发扬“以侨帮侨”光荣传统，实施“百侨帮百村”、“千侨帮千户”等精准脱贫工程，通过募集资金，举办劳动技能培训班，捐建侨心小学，开展送项目、送科技、送温暖、送文化、送法律、送医疗等助侨惠民活动，帮扶贫困归侨侨眷。

回顾2年来全国侨联系统维权工作，我们深刻认识到：维护侨益工作必须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找准工作切入点着力点，才能体现价值、展现作为；必须牢记宗旨、以侨为本，当好侨胞合法权益的代表者、维护者，才能得到广大侨界群众的认同与支持；必须解放思想、开拓创新，不断探索新方式新机制，才能积极应对世情、国情、侨情变化，更好服务侨胞；必须整合资源、凝聚力量，构建起广泛的沟通协调与合作机制，才能提高维权工作的有效性、科学性。

当前随着全面依法治国方略的不断深入推进，我们的维护侨益工作与中央要求和侨界期盼相比还存在一定差距：涉侨法律法规的制定完善与当前世情侨情变化不相适应，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侨联维护侨益工作的创新性和主观能动性；社会大众特别是一些政府职能部门对侨法、侨胞的认识存在误解、偏差，维护侨益工作面临重重阻力；个别省区市侨联维权体制不健全、机制不完善，维权工作者的观念、能力、素质参差不齐，导致侨联组织职能发挥不平衡；侨界法治宣传教育活动的大众参与度有待提高、覆盖面仍需扩大、内容形式尚存较大创新空间等。

**二、下一阶段侨联维权工作的主要任务**

侨联是党和政府联系侨界群众的桥梁与纽带，维护侨益是侨联组织义不容辞的责任和使命，下一阶段侨联维权工作的主要任务是：高举爱国主义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围绕迎接、服务党的十九大和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推动侨联改革为契机，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侨界群众的合法权益，团结、引领广大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围绕党和政府的中心工作积极进取、建功立业。

**（一）积极服务国家大政方针和宏观战略**

当前，我国正处于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关键历史时期。维护侨益作为侨联的一项基本职能，要始终把握侨联作为党领导下的人民团体，围绕党和国家大局，贯彻落实各项决策部署和推动完成目标任务这条主线，按照中央“两个并重”“两个拓展”的要求，将服务侨胞与服务党和政府中心工作紧密结合，将维护侨益与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紧密结合，坚持目标导向，切实维护广大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的合法权益，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两个百年奋斗目标打下坚实的群众基础、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要在侨界法治宣传教育中，以牢固树立和落实新发展理念、把握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和法治中国建设为主题，为助力侨胞“双创”、参与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建功“十三五”、推进供给侧改革提供有针对性的法律服务。要继续推动地方党委政府深入扎实开展侨界困难群众帮扶救助工作，确保他们如期全部脱贫，与全国人民一道迈入小康社会。要让侨胞通过我们的工作，更加主动自觉地团结、凝聚在侨联组织周围，投身到实现国家富强、民族振兴、人民幸福波澜壮阔的时代洪流中。

**（二）紧密结合侨联改革精神拓展工作领域**

在去年正式印发的《中国侨联改革方案》中，中央明确要求侨联以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为目标，突出“强基层、强支撑、强服务”，继续坚持重心下移，增强服务侨胞的针对性和时效性。新一阶段的维护侨益工作要结合中央要求，着重在基层组织建设薄弱、群众工作本领不强、活动方式创新不够、干部队伍亟待加强等方面改进创新。要进一步建设好、维护好、发展好以机关干部、法顾委委员、公职律师和志愿者为主体的维护侨益队伍，更好地调动积极性、创造性，更充分地发挥特长与优势，更深入地推进工作力量向基层延伸，工作内容向与侨胞关系最密切的问题贴近。要进一步转变工作作风，在工作方式上化被动为主动，在工作形式上由主动变互动，通过积极主动地参与法律修订及立法调研工作，深入开展走基层、访侨户、进侨企、听侨声活动，将法治教育、风险防控、矛盾调解等工作想在前面、做在前面，努力实现从提供个案服务、被动协调到提供法律宣传、加强风险防范的转变。要在体制机制建设、工作平台打造等方面善借他山之石，加强互联互通，进一步密切与政府相关部门、公检法司等机构、侨团和公益组织的联系合作，扩大合力维权、全面维权的覆盖面和纵深度；要将科技创新成果更广泛地应用到我们的工作中，紧贴地方需求和侨界群众期盼，将法律服务工作做到侨界群众身边、做到他们的心坎上，不断夯实党执政的群众基础，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三）积极探索维护侨益工作新理念新方法**

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明确提出了全面依法治国的总目标，在依法行政的要求下，当前的侨联维权工作已逐渐从讲感情、靠政策维权向法治维权、制度维权转变。在这个过程中，要正确把握维权工作的原则与尺度，妥善处理依法维权与干预司法之间的关系，以法治思维看待维权，以法治方式维护侨益，仍有许多我们亟待解决的问题。对此，一要加强理论研究。要鼓励侨联维权干部、法顾委委员、热心侨务事业的法律工作者在工作实践中发现问题、探寻路径、摸索规律、总结经验，并将其升华到理论研究层面，撰写文章、提出意见建议，为我们开创新形势下的维护侨益工作理清思想、明确定位、找准方向。二要加强制度建设。切实按照“法无授权不可为、法定职责必须为”的要求，结合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的新思想新观点新要求，进一步健全完善维护侨益各项制度，规范履职行为，促进工作落实。牢固树立明确的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三要加强平台建设。广泛搭建社会化的工作平台、专业化的服务平台、个性化的联系平台、开放式的宣传平台、共享式的交流平台，密切与侨界群众的联系互动，切实履行好联络、协调、服务、维权等职能。四要加强队伍建设。在努力提高侨联干部法治观念、法律素养、依法维护侨益能力水平的同时，继续加强侨联法顾委特别是基层法律服务队伍的建设，通过购买社会服务、开展互利共赢合作等形式，培育专业依法维权力量，弥补基层侨联组织在维护侨益工作中经验、专业、人力的不足。

时代的蓝图已经绘就，改革的战鼓在催我们奋进，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不断增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团结引领广大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再立新功，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的胜利召开！

抄送：副省级城市侨联，中国侨联机关各部门、直属企事业单位。

中 国 侨 联 2017年8月1日